

台北海洋科技大學 114 學年度進修部畢業生注意事項

應屆畢業班的同學們大家好：

恭喜各位即將順利畢業，謹先預祝鵬程萬里！在即將畢業的前夕，各位最關心的莫過於自己的學業是否符合畢業資格，畢業後何時可取得學位證書，本屆畢業生依規定修畢各系應修課程並符合下表之規範且完成各系科規定之必修課程者，即可取得畢業資格。

科別 / 學制	二專進修部			二技進修部			四技進修部		
	必修	選修	合計	必修	選修	合計	必修	選修	合計
	學分	學分	學分	學分	學分	學分	學分	學分	學分
航海與航運管理	72	8	80						
輪機工程	71	9	80						
健康照顧社會工作				64	8	72			
健康促進與銀髮保健				35	37	72			
寵物業經營管理				34	38	72			
航海與航運管理				36	36	72			
航海與航運管理(軍海)				64	8	72			
航海與航運管理(軍管)				36	36	72			
輪機工程(軍班)				48	24	72			
餐飲管理							92	36	128
健康促進與銀髮保健							70	58	128

有關教務方面的各相關事務，特彙整如下，俾使同學能有所依循。

一、本學期成績公佈時間：

1. 畢業班：115年6月18日(四)。
2. 隨堂修者：115年7月09日(四)。

二、畢業生需繳交資料：

1. 學生證(更正學生資格展期至115年8月31日，當天繳交當天歸還)，若已遺失請至進修部告知承辦人員。
2. 二吋證件照一張(近期照，勿與入學時繳交照片相同，背面請寫上班級/學號/姓名，貼學籍表用)。
3. 填寫畢業生流向調查：畢業生流向調查操作手冊(有問題可詢問實習就業輔導暨校友服務組，分機2272)

※請於115年6月5日(五)前依班級統一收齊送繳至進修部，以上缺件者畢業典禮當天無法領取畢業證書！

三、領取學位證書：

★請於115年5月20日起開放查詢，至『本校網頁』→『學生資訊』→『畢業離校未通過查詢』，

查詢是否合乎離校資格。

- 1、無隨堂修合乎畢業資格者(已修畢系標準課程科目學分)請攜學生證，於115年6月27日(六)至畢業典禮辦理校區(待公告)領取學位證書;或115年6月29日(一)起至士林校區進修部領取學位證書。
- 2、隨堂修及格合乎畢業資格者請攜學生證，於115年7月27日(一)起於上班時間到校領取學位證書。
- 3、暑修及格合乎畢業資格者請攜帶學生證，於115年9月17日(四)起於上班時間到校領取學位證書。

★暑假期間領取證書時間為星期一至星期四 9:00 至 16:00。

★代領證書者請攜帶以下資料：

- (1)委託書(至教務處→進修部→表單下載→[學生]申辦事項委託書)，請確切填寫完畢。
- (2)受託人、委託人身份證明文件。

四、暑修注意事項：

畢業班 114 學年度下學期課程不及格科目暑修請於 115 年 6 月 18 日至 22 日辦理 (至系上申請，逾期恕不辦理)，

申請資格如下：

- 不及格學分數與原註冊暑修學分合計不得超過 15 學分。
- 加選之科目不得與原註冊暑修科目衝堂。

五、延修生選課：

未能順利畢業者請務必於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辦理註冊或休學，否則依學則規定以逾期未註冊退學。

- 1、上學期有課者，請參閱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選課注意事項公告，於期限內辦理選課並完成註冊；上學期無課可選者，得申請休學或至少應選修一個科目，否則以退學論。
- 2、未能順利畢業下學期有課者，請依 115 學年度第 2 學期選課注意事項辦理選課；下學期無課者，得申請休學(不得參加暑修)或至少應選修一個科目(未選課註冊者不能參加當學期之暑修課程)。

六、行事曆、選課、註冊等相關訊息均會公布於本校教務處最新消息網站，請隨時查看本校公告事項，以免權益受損。

畢業班同學學分確認通知

首先恭喜同學即將完成本階段學業，為讓同學了解已修學分，是否符合畢業資格，請至『學生資訊網』中辦理學分確認，流程如使用流程說明。

使用流程說明

- 一、請畢業班同學至學生資訊網中點選『**歷年成績查詢及學分確認**』。
- 二、請核對『**學分、分數**』，如有疑問請先至系上詢問。

歷年成績查詢及學分確認

[操作說明]

班級：		學號：		姓名：					
學年	學期	科目代碼	科目名稱	選修別	學分	分數	備註		
113	1	G0040190	全人教育	共必	2.0	98.00			

- 三、請核對『**已修學分數**』。

	必修	選修	小計
畢業應修學分(A)	64	8	72
標準課程已修學分(B)	50	4	54
非標準課程已修學分(C)	0	0	0
欠修學分(A-B-C)	14	4	18

◎以下課程因科目代碼與標準課程科目代碼不同，故會列為非標準課程，特此聲明
跨部/學制/系科之改選課程。

◎欠修學分乃為參考用，實際欠修學分務必與標準課程核對。

敬 祝

前程似錦 萬事如意

教務處 - 進修部

啟

115 年 4 月 20 日